

3、承诺函

承诺函

致：安徽省政府采购中心

根据贵方的征集公告和征集邀请，我方作出承诺如下：

1. 我单位承诺完全响应征集文件中采购需求的相关要求。
2. 我单位承诺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、诚实信用的原则，不得损害委托人利益，不得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和他人的合法权益，对出具的报告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
3. 我单位承诺近三年内没有发生违反“公平诚信”原则被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处罚和各类行政司法诉讼败诉及借用、挂靠他人资质等不良记录。

供应商公章或电子签章：马鞍山康润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